

嘉峪关市峪泉镇农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

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编号：2025-N-009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嘉峪关市峪泉镇农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已由嘉峪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嘉发改商贸农经发〔2025〕3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和招标人为嘉峪关市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来源为通过争取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村集体自筹资金等多渠道筹措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嘉峪关市峪泉镇。

2.2 建设内容：新建农产品生产加工车间及附楼各1座，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等建筑（不包含场内二次工艺设计装修及装修后的房间功能）。主要包括：建设生产加工车间1座，地上一层，建筑面积2471.61平方米，局部设库房1间；建设加工车间附楼1座，地上二层，建筑面积399.1平方米；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1座，地上建筑面积51.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37.80平方米；配套建设场内道路、水电暖等附属设施。

2.3 招标范围：新建农产品生产加工车间及附楼各1座，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等建筑（不包含场内二次工艺设计装修及装修后的房间功能）。主要包括：建设生产加工车间1座，地上一层，建筑面积2471.61平方米，局部设库房1间；建设加工车间附楼1座，地上二层，建筑面积399.1平方米；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1座，地上建筑面积51.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37.80平方米；配套建设场内道路、水电暖等附属设施。

（具体招标内容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范围以内的全部内容为准）

2.4 质量要求：合格。

2.5 计划总工期：303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

第一标段：

新建农产品生产加工车间及附楼各 1 座，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等建筑(不包含场内二次工艺设计装修及装修后的房间功能)。主要包括：建设生产加工车间 1 座，地上一层，建筑面积 2471.61 平方米，局部设库房 1 间；建设加工车间附楼 1 座，地上二层，建筑面积 399.1 平方米；建设消防水池及泵房 1 座，地上建筑面积 51.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37.80 平方米；配套建设场内道路、水电暖等附属设施。

(具体招标内容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范围以内的全部内容为准)

第二标段：

设备设施采购，其中：

1. 采购太阳能热水器一批，需满足以下要求：

(1) 本项目卫生间热水由屋面太阳能热水器提供，主要用于加工车间工人洗浴用水，使用人数为 20 人，用水定额：40L/人·d。

2. 采购变频空气能热泵一套，需满足以下要求：

(1) 室外超低温直效变频空气能热泵供给，环境温度-30℃时提供 45/35℃低温热水，额定制热功率不低于 155KW。

(2) 热负荷：必须满足副楼采暖面积 199.55 m²；必须满足加工车间采暖面积 1287.80 m²；必须满足消防水泵房采暖面积 51.57 m²。

(3) 含防冻液(-35℃)。

(4) 空气能须满足用电负荷需求。

3. 采购箱式变压器一台，需满足以下要求：

(1) 箱式变压器额定容量为 250 千伏安(kva)。

(注：申请人提供所供产品的检测报告或合格证书；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提供的技术参数、产品功率等须满足采购需求，并保证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文件描述的技术参数一致，否则视为欺诈行为，并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责任【投标文件中须对本部分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本项目须包含所需所有材料、货物运输、安装、调试、人工、验收、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7 资金来源：通过争取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村集体自筹资金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2.8 投资概算：总投资概算为 678.30 万元，其中第一标段为 624.93 万元、第二标段为 53.37 万元（详细投资以后期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为准）。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有效）。

3.2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既注册建造师）须具备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 申请人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22年8月12日至2025年8月12日)类似工程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如申请人获得过“飞天奖”、“雄关奖”、“重合同守信用奖”等各类荣誉奖项的，一并提供，供招标单位参考（业绩不作为不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3.4 申请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2022-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要求配备项目机构管理人员（其他人员：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2025年5月-7月连续三个月人员社保证明），并持有有效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

3.6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注册建造师），申请人的授权代理人参加网络开标会议的应准备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网络开标会议的应准备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7 截至开标前，申请人无已立案未结案的违法欠薪案件（以嘉峪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最新发布的《嘉峪关市拖欠农民工工资欠薪案件推送名单》为准）。

3.8 申请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已被“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锁定的，不得参与投标；**申请人须对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无在建工程项目做出书面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企业请自行在嘉峪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

(http://www.jyg.gov.cn/zjj/xwdt/zgzw/art/2022/art_781306a13c6a4deaa80dd221ac73e631.html) 通报栏目中下载《企业投标信息登记表》，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建造师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以上文件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

3.9 投标单位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出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评标现场的评定结果为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标段：

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有效）。

3.2 申请人提供所供产品的检测报告或合格证书；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提供的技术参数、产品功率等须满足采购需求，并保证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文件描述的技术参数一致，否则视为欺诈行为，并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责任
【投标文件中须对本部分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3.3 申请人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申请人的授权代理人参加网络开标会议的应准备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网络开标会议的应准备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5 截至开标前，申请人无已立案未结案的违法欠薪案件（以嘉峪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最新发布的《嘉峪关市拖欠农民工工资欠薪案件推送名单》为准）。

3.6 投标单位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出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评标现场的评定结果为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审查采用《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资格审查评审系统》评审。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日期：2025年8月13日23:59时起—2025年8月25日23:59时止。

5.2 获取方式

（一）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

未注册：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进行注册。

注册成功：注册成功后登录主体共享平台，填写企业信息，按要求上传所需资料，并提交认证。

（二）登陆方式：

（1）用户登陆：注册手机号+密码+验证码。

（2）证书登陆：CA证书+密码+口令。

（三）投标：系统登陆后，在首页左下方的招标公告栏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获取网址：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 在规定时间内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如未下载电子版资格预审文件则视为无效投标，一切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获取方法：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登录用户管理系统上传所需基本证件并提交审批。遇到问题请联系下方对应问题的技术人员进行处理：

遇到(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电子服务系统)等问题，请联系文锐技术客服：

（1）遇到（主题共享平台注册、电子服务系统）等问题，请联系文瑞技术客服：
17797661556、17797661558 QQ群：678538999

（2）遇到（投标工具下载及使用、制作投标文件、中工开标系统操作）等问题，请联系中工国际技术客服：4006-1234-34、0937-6218535 QQ群：798074385

网站保留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已有数字证书（CA锁）的用户，如未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绑定的用户，需联系CA锁对应办锁的公司对现有数字证书进行绑定操作，绑定成功后方可登录新版服务系统进行投标登记，如已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绑定的用户，可直接登录使用。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开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6.1 申请人可通过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点击“我投标的项目”查看报名情况及相关信息。

6.2 申请人需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下载中心下载新电子投标工具(中工)，并按照使用需求安装相关软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作。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3 申请人须在开标前将加密的.ZGSF(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或.ZGTF(后审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投标文件上传路径：①资格预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我投标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的“项目操作”—上传投标文件。②通过资格预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资格预审结果查询—上传后审投标文件。③直接后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我投标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的“项目操作”—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若未按时上传或上传的文件损坏将导致贵单位不能正常开标，对此引起的后果贵单位自行承担。

6.4 申请人须保证提前至少3天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点击右上角“环境检测”和“人脸验证检测”，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检测和验证人脸验证控件与摄像头是否运行正常可以拍照，若有任何问题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4006-1234-34解决。

申请人须在投标截止前一小时，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所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登录，并选择参与标段点击【点击进入】进入该标段开标会议。投标人需提前下载安装面部识别控件(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下载中心下载)，并自行准备电脑摄像头保证能够正常使用，若有问题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4006-1234-34解决。

投标人进入系统时，须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进行面部识别，并通过公安部人脸信

息库进行比对，核验通过才可进入系统进行签到及后续操作，面部识别最多可进行三次，若均识别失败将无法继续识别，需联系现场行业监管部门进行人工核验。行业监管部门进行人工核验前，投标人须上传委托信息附件，附件内容包含：(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扫描件)(2)授权委托书(含身份证扫描件)，投标人须将以上附件保存为一个PDF文件进行上传。行业监管部门进行人工核验时间为投标截止前半小时，人脸验证通过后，才可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其投标将被拒绝。

6.5 资格预审时间:2025年8月26日09:00时(北京时间)。

6.6 资格预审地点: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在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组织线上开标，各投标单位在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参加线上开标。

6.7 若有疑问请拨打以下电话进行咨询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盛华逸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937-6390788

投诉联系方式:嘉峪关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937-6226726

网上开标系统支持:4006-1234-34

6.8 各投标人可登录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左侧在线质疑投诉功能就已参加的项目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请或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申请。登录网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47.97.94.251:8091/Accounts/Login>)

联系电话:0937-6213009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嘉峪关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和城西路2号

联系人:刘雪妮

联系电话:0937-6396869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盛华逸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嘉峪关市朝阳花园26-4-102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937-6390788

嘉峪关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8月13日